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3〕304号）核准，公司于2023年3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1,276,015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7.2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3,753.16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0,959.96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2,793.20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3月23日全部到账，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3）第351C000122号）。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序号	账户开立方	开户行	账号	余额
1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平潭片区分行	13165101040037977	0.00
2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平潭片区分行	1402000229100046744	2024年已销户
3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总行大厦营业部	117010100100608934	16,405,697.94
4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8111301012500806005	2024年已销户
5	海通国际船务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平潭片区分行	NRA13165114048400188	87,313.01
6	福建大永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总行大厦营业部	117010100100726157	598,108.78
合计				17,091,119.73

说明 1: 上述存款余额中, 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 1,958.89 万元, 已扣除手续费支出 14.78 万元、汇兑损失支出 708.12 万元, 不存在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的募投项目投入。海通国际船务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储账户为美元账户, 该账户余额已根据 2026 年 6 月 30 日汇率折算成人民币。

说明 2: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总行大厦营业部 117010100100608934”余额中包含购买的结构性存款,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结构性存款本金余额为 1,500.00 万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件 1

2.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的说明

超灵便型散货船购置项目: 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主要系项目实施过程中,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从实际情况出发, 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 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 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 较好地控制了项目成本和费用。

信息化系统建设与升级项目: 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主要系项目尚在建设期间, 尚未投入完毕。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1. 超灵便型散货船购置项目变更情况

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并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决定变更募集资金项目如下:

变更前承诺投资		变更后承诺投资		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	变更原因	相关披露情况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万元)			
超灵便型散货船购置项目	132,823.43	超灵便型散货船购置项目	132,823.43	93.02	注 1	注 2

注 1: 在综合考虑发展需要和干散货船舶交易价格的前提下, 公司拟将“超

灵便型散货船购置项目”规划购买的超灵便型干散货船舶数量由 10 艘增加至 13 艘。变更后的“超灵便型散货船购置项目”计划通过新造或购买的方式，购置 13 艘超灵便型干散货船，总投资金额 168,870.92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132,823.43 万元。

注 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2. 信息化系统建设与升级项目变更情况

本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实施进度的议案》，决定变更募集资金项目如下：

变更前承诺投资		变更后承诺投资		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	变更原因	相关披露情况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万元)			
信息化系统建设与升级项目	2,176.57	信息化系统建设与升级项目	2,176.57	1.52	注 1	注 2

注 1：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建设的实际需要，结合行业和市场发展情况考虑，在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拟调整“信息化系统建设与升级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子项目构成，并调整项目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5 年 3 月 31 日调整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注 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实施进度的公告》。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情况。

2.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8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1,117.47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披露的《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出具了《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3）第351A016466号）。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五、临时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利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较低（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在前述额度和期间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4年3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利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较低的金融机构产品。在前述额度和期间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5年3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利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0.5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较低的金融机构产品。在前述额度和期间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6年3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利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0.30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 1,958.89 万元。结构性存款余额为 1,500.00 万元。

六、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总额 153,753.16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42,793.20 万元，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41,363.28 万元，因“超灵便型散货船购置项目”项目结项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43.69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1,286.23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的 0.90%。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及进行现金管理，并将继续投入到募投项目中。

七、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1.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见附件 2

2. 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

附件 2 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3.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信息化系统建设与升级项目”：不直接产生收入，但该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的经营管理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数字化建设将为公司经营效率的提升提供坚实基础，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2）“补充流动资金”：主要为了满足未来营运资金增长需求，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4. 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累计收益的原因

“超灵便型散货船购置项目”运营初期实现效益低于预期，一方面系公司所处的干散货航运业具备显著的周期性特征，近三年海运市场价格水平呈现一定的

波动性，项目运营初期各年度平均市场价格水平整体低于前期预期，另一方面系公司逐步投入资金购置船舶并陆续安排新购船舶进坞开展全面检修保养并充分更新物料备件，以保障船舶在未来运营期内持续良好运行，因而募集资金所购船舶在运营初期的船舶维修及物料备件支出较多、船舶有效运营天数低于预期，船舶运力效益尚未完全释放。

八、前次募集资金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有关内容对照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3,753.16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41,363.2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3 年：			105,616.6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2024 年：			34,421.54	
						2025 年：			1,165.73	
						2026 年 1-6 月：			159.3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	项目达到预定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募集后承	实际投资	募集前承	募集后承	实际投资	金额与募	可使用状态日
			投资金额	诺投资金	金额	诺投资金	诺投资金	金额	集后承诺	期（或截止日
				额		额	额		投资金额	项目完工程
									的差额	度）
1	超灵便型散货船购置项目	超灵便型散货船购置项目	132,823.43	132,823.43	132,679.74	132,823.43	132,823.43	132,679.74	-143.69	2025 年 3 月
2	信息化系统建设与升级项目	信息化系统建设与升级项目	2,176.57	2,176.57	890.34	2,176.57	2,176.57	890.34	-1,286.23	2026 年 12 月
3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7,793.20	7,793.20	7,793.20	7,793.20	7,793.20	7,793.20	-	不适用
合计			142,793.20	142,793.20	141,363.28	142,793.20	142,793.20	141,363.28	-1,429.92	

说明 1：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原因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二、2。
说明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37,531,558.75 元，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为人民币 109,599,572.28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27,931,986.47 元。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illegible]

说明 1: “超灵便型散货船购置项目”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累计收益的原因详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七、4。

说明 2：“信息化系统建设与升级项目”不直接产生收入，但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的经营管理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数字化建设将为公司经营效率的提升提供坚实基础，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说明 3: “补充流动资金”主要为了满足未来营运资金增长需求,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说明 4：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12 日公告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中披露的项目经济效益为项目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 and 税后内部收益率，公司用以计算前述指标时预计的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2026 年度净利润分别为 11,430.87 万元、17,715.97 万元、20,410.59 万元和 20,020.42 万元。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